

楚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楚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楚天科技”、“公司”、“上市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21 年 2 月 2 日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1 月 28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唐岳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出席董事 11 人，实际出席董事 11 人，公司监事、部分非董事高管列席会议，符合《公司法》和《楚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经审议和书面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授权的议案》

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30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楚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长沙楚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可转换公司债券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486 号），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与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配套资金的注册申请。其中，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 34,000 万元、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 6,000 万元。

根据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同意在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并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过程中，按照市场化竞价情况，以“价格优先”原则确定发行价格，以“价格优先、申购金额优先、时间优先”原则，协商确定本次发行对象及其获配股数、金额。如按照竞价程序簿记建档后确定的发行股数未达到认购邀请文件中拟发行股票数量的 70%，本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与主承销商协商一致，可以在不低于发行底价的前提下，对簿记建档形成的发行价格进行调整，直至满足最终发行股数达到认购邀请文件中拟发行股票数量的 70%。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对象、发行票面利率和发行数量确定原则的议案》

根据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结合市场状况和公司具体情况并与主承销商充分协商，同意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配套资金的票面利率为固定利率，债券存续期内票面利率固定不变。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配套资金的票面利率询价区间为不超过 3.00%（含 3.00%），投资者需在上述票面利率范围内进行申报。

在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并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过程中，按照市场化竞价情况，以“申报票面利率优先”原则确定发行票面利率，以“申报票面利率优先、申购金额优先、时间优先”原则，协商确定本次发行对象及其获配可转债数量、金额。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楚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2 月 2 日